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致为新材料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致为新材料有限公司实验室使用危险化学品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6-06-25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浙江致为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经一路 7 号，成立于 2017 年 02 月 16 日，注册资本壹亿肆仟万元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4MA289FD27L，主要生产纤维素醚系列等化工产品。 企业持有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为：编号：(ZJ)WH 安许证字[2025]-D-2567，许可范围：年回收:甲苯 13130 吨、异丙醇 2297 吨、叔丁醇 6455 吨，丙酮 7023 吨。有效期至 2028 年 08 月 29 日。 企业实验室涉及使用危险化学品：硫酸、甲苯、卡尔费休试剂、乙醇、甲醇、盐酸、氨溶液、叔丁醇、丙酮、异丙醇、氢碘酸、氢氧化钾、氢氧化钠、碘甲烷、碘乙烷、碘代异丙烷、邻二甲苯、三氯甲烷、重铬酸钾、硝酸钾、硝酸银、氮[压缩的]、氢等，其中盐酸、硫酸、甲苯、丙酮、三氯甲烷属于易制毒化学品，重铬酸钾、硝酸银、硝酸钾属于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故企业属于实验室使用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主席令 2025 第 64 号）、《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2022 年 11 月 24 日经浙江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致为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实验室使用危险化学品项目开展安全现状评价工作，作为其办理《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购买凭证》、《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凭证》的前提条件之一。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项目组长		汪爱军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汪爱军、余彩虹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相继园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余彩虹、余红光、李珂、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汪爱军、余彩虹、余红光、李珂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汪爱军、余彩虹
	时间	2026.5 至 2026.10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10